

景宁畲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景政办发〔2022〕23号

景宁畲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乡村振兴“景宁600”产业富民 工程五年行动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直属各单位：

《乡村振兴“景宁600”产业富民工程五年行动计划》已经县政府第7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景宁畲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乡村振兴“景宁 600”产业富民工程 五年行动计划

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构建有山区特色的现代农业体系，促进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计划。

一、总体要求及原则

（一）总体要求

以新发展理念为指导，以打造“景宁 600”区域公共品牌为核心，充分发挥生态和气候的独特优势，用系统集成和迭代升级的方法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造一批在长三角享有盛誉的高品质绿色农产品，成为长三角地区高品质农产品供应地。累计建成“景宁 600”规范化合作社 100 家、星级家庭农场 50 个、基地面积 13 万亩，“十四五”期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年均增长 3%以上。

（二）指导原则

品质引领：突出“景宁 600”产品是来自国家主体生态功能区景宁畲族自治县的高端精品农产品，围绕保护生态属性，完善技术属性，赋予“景宁 600”产品特有的时空属性，彰显文化属性，充分体现“品牌=品质*信用*时间”的理念。让“高品质的享受，高水平的生活”成为“景宁 600”产品的品质标签。

迭代升级：在三年行动计划的基础上进行迭代升级，推出

“景宁 600” 2.0 版，全面迭代产品体系、主体体系和公共服务体系。按照面向现代化、服务现代化、推进现代化、体现现代化的要求，使“景宁 600”品牌农业成为山区农业现代化的典范。

系统集成：按照生产有机化、科技化，经营市场化、合作化，产品品质化、多样化的要求，逐个产业进行系统集成，努力构建多个全产业链化的主导产业。按照系统集成产品体系、主体体系、服务体系的框架来构建“景宁 600”山区特色农业现代化体系。

数字赋能：构建“景宁 600”生产环境、产品品质、生产主体、技术标准、销售网络、公共服务等数据系统，形成“景宁 600”智图，通过数据集成，提高全要素生产率。

融合发展：坚持农旅融合，一二三融合发展理念，大力发展休闲观光农业、研学创新农业、农耕体验农业、习俗节庆农业，建立一批小微田园综合体。

二、构建有特色多品类的“景宁 600”农产品体系

（一）实施“千年名茶，品质惠明”行动计划

围绕把惠明茶打造成县域主导产业这一核心目标，全面落实《景宁畲族自治县促进惠明茶产业发展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大力推进“种茶白茶化、管理有机化、经营合作化、卖茶干茶化”，重点在鹤溪、澄照、东坑、梧桐等乡镇，发展和提升海拔 600-800 米高品质有机茶园。大力推广养羊控草生态种养模式，累计建成有机化星级合作社 20 家，家庭农场 40 个，

五年累计建成生态有机茶园 2 万亩，使有机茶成为“品质惠明”的显著特征。优化提升《惠明茶生产技术规程》，建立生态种植、有机管理、标准生产、分级包装、定价销售的品质管控体系。加大惠明茶主体培育力度，招引 1-2 家有实力的市场主体，并努力将其培育成为头部企业。大力支持现有企业和合作社围绕“品质惠明”这一时代主题做优做大做强。培养一批懂技术、守信用、会经营的惠明茶师。实施“文化赋能”工程，打造一批体现惠明茶“道法自然、天人合一”生态理念的茶景点、茶空间和茶工坊。实施“数字赋能”工程，以构建“惠明茶产业数字大脑”为核心推进惠明茶数字化工程，通过数字化构建全产业链发展体系，全面提升发展效能和市场竞争力。实施“科技赋能”工程，加大技术攻关和产品研发力度，打造一批能够彰显惠明茶特有的生态、技术、空间、时间、文化属性的高端产品。到“十四五”期末，茶园面积达到 10 万亩，年总产值达到 10 亿元。

（二）实施“稳粮保供，稻渔共生”行动计划

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藏粮于民”战略，全力实施“稳粮保供”工程，大力推广“千斤粮万元钱”的“稻渔共生”高效互利共生种养模式，五年累计建成“稻渔共生”基地 1 万亩。开展早稻种植示范点和“水稻--油菜”轮作种植示范点建设，立足山地资源优势，大力推广高品质小红薯、马铃薯、毛豆、玉米、小杂粮等山地特色旱粮种植和“旱杂粮--中药材”等粮经结合种植模式，倡导有机化、绿色化管理，五年

累计新增山地特色旱粮 2 万亩，建成星级有机农场 20 个。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粮食功能区“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打响“景宁 600”稻渔米品牌。

（三）实施“绿色畜牧，美丽牧场”行动计划

大力实施“生猪保供”工程，以东坑澄照等乡镇为重点，建设一批美丽牧场，稳步扩大产能，“十四五”期末生猪年出栏达 4.5 万头，并培育 1 家深加工企业，发展特色养殖业，大力推广林下养牛、茶园养羊、竹园养鸡、茭田养鸭、森林养蜂、河道养鱼、庭院养兔等“生态循环互利共生”新模式，打造一批高品质的畜产品，到“十四五”期末，绿色畜牧业产值达到 1.8 亿元。

（四）实施“生态精品，有机蔬菜”行动计划

围绕蔬菜产业的提质增效，支持新型农业龙头企业打造“数字+有机”农场。发挥好大漈、东坑、景南区域相对集中连片优势，推进大东景省级现代园区建设。全力打响本地生态农产品品牌，大力支持企业开发蔬菜深加工产品、笋加工产品和咸菜加工产品，延长产业链，打造一批有“高山范”的农产品品牌。积极支持高山乡镇利用增加复种指数，大力发展秋冬菜，与“稳粮增收”工程形成互补。大力发展稻菜轮作模式，重点开发番茄、生姜、豆类、黄瓜等，到“十四五”期末，建成“景宁 600”高山蔬菜基地 3 万亩。

（五）实施“菌菇返林，转型升级”行动计划

倡导林下种植的原生态菌菇，支持食用菌企业做大做强。

在大际、大地、景南等高山乡镇，规划建设一批海拔 1000 米左右的高山菌菇基地，稳定产量 1000 万袋左右，使高品质菇业成为生态价值转化机制新典范。加大科研力度，积极发展特色菌菇业。

（六）实施“畲药振兴，特色药乡”行动计划

以发展多花黄精、白花前胡、覆盆子、铁皮石斛、三叶青、七叶一枝花、柳叶腊梅、小香钓等地方特色的畲药为重点，立足沙湾、英川片区，大力推进“高山”道地药园建设，累计建成年份药园基地 1 万亩，努力引领新时代年份药发展潮流。通过“双招双引”，努力与一批国内知名中药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构建产加销全链条，积极发展药养康养产业。

（七）实施“有机果园，精品果业”行动计划

大力推广“有机葡萄园”发展模式，以“时间沉淀，星级农场”为核心发展理念，支持各类主体利用独特的绿色空间，打造“时间农场”，深刻诠释“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新理念，构建有景宁特色的生态价值转换机制。支持本地香榧产业做大做强，打造全国有机香榧的头部企业，带动农民增收致富。大力发展山茶油产业，打造万亩精品山茶油基地，培育一家深加工企业。在东坑、渤海、英川片区，积极发展锦绣黄桃、猕猴桃、杨梅、李等高山果业，在城郊和千峡湖库区周边发展特色果业，复兴本地雪梨产业，使特色果业成为农民增收的重要渠道。

三、构建多层次复合型的“景宁 600”新型发展主体体系

（一）培育“景宁 600”规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

深化“农合联”三位一体改革，引导形成“一村一品一合作社”、“一乡一品一合作联社”和“一县一业一农合联”的发展格局。开展规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认定和示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的认定和监测，大力培育市级、省级、国家级示范合作社。按照农业产业扶持政策对于新认定的县级、市级、省级、国家级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分别给予 1 万元、2 万元、3 万元、5 万元奖励（上级有奖补的，按上级规定奖补）。优先安排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包括田间耕作便道、滴喷灌设施、水池、渠道、机耕路和冷库等。到“十四五”期末，力争培育规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 100 家，示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 20 家，让合作社成为小农户对接大市场的主平台。

（二）打造“景宁 600”星级家庭农场

以有序推进全域有机化种养业的要求来构建“景宁 600”星级家庭农场体系，按照有机认证开始评级，每年增加一星，五年迭代一次的框架，构建黄金级、白金级、钻石级、尊品级家庭农场，以打造“景宁 600”农产品“品质至上、正向积累、时间沉淀”的品牌内涵。到“十四五”期末，力争培育星级家庭农场 50 家。

（三）壮大“景宁 600”加盟企业队伍

出台专项政策支持现有加盟企业做精产品，做大规模，做强企业。优化招商引资政策，引进一批有实力的新型农业企业，为“景宁 600”品牌农业注入持续发展动力。大力推进“两进

两回”，支持乡贤返乡兴办农业企业，努力使其成为加盟企业的骨干力量。

四、加快推进“景宁 600”新型公共服务体系现代化

（一）推进技术服务现代化

围绕七大品类产品体系的品种优化升级，建立“景宁 600”主打产品种质园。按照一个产业一个首席专家，一个技术培训平台，一支专业化队伍，一批“土专家”，一批示范样板基地的模式推广使用农业技术，把“大搞培训”作为山区农业现代化的关键一招。与浙大、浙农林大、省农科院等大学和科研机构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围绕打造有市场竞争力的“景宁 600”拳头产品，开展全产业链技术研究，积极构建“景宁 600”专家工作站和实验室。依托“景宁 600”加工服务中心，不断提升“景宁 600”产品的深加工程度。大力推进“景宁 600”数字化工程，通过数字化提升现代化水平。

（二）推进金融服务现代化

进一步健全完善“一个产业、一个农合联、一家合作银行”的新型农业产业金融服务平台，充分发挥农合联及特色联盟组织引领作用，不断深化“授信到户”等精准金融服务模式，加大对农业龙头企业、示范性合作社、示范性农场以及在数字农业、生态农业上先行先试的农业主体的贷款贴息力度。推出并鼓励实施“政银保”小额贴息贷款 4.0 版，不断加大林权抵押贷款、生态公益林收益权质押贷款、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力度，不断激发农村金融市场活力。

（三）推进销售服务现代化

进一步提升“景宁 600 综合服务中心”、“景宁 600 展销体验中心”两大线下销售平台，使其成为“景宁 600”产品展示展销的主阵地。大力支持加盟企业构建以“景宁 600”拳头产品线上线下旗舰店为核心的销售平台，把“销售服务平台做到农业龙头企业上”作为政府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的主攻方向。借力“山海协作”、“对接静安”等契机，支持农业龙头企业与全国性电商的合作，构建快捷高效的线上线下销售网络渠道。支持农业企业与小农户特别是低收入农户建立更加紧密的合作关系，让农业企业牵手小农户共闯大市场。充分发挥新媒体、新平台作用，推动深化“四季网红”项目，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网红代言新势力，全力构建全链条融通的现代销售服务体系。

（四）推进生产标准现代化

全面推进深化“景宁 600”农产品标准化工程，对接重点高校、科研院所全面提炼分析“景宁 600”品质密码，并形成景宁红米等各产业规范化加工流程、产品分级标准。推广实施生态有机循环农业，充分保留农产品关键生态属性，打造“奢侈品”级别的“景宁 600”生态农产品。严格“景宁 600”品牌准入、退出机制，一旦相关加盟主体所生产“景宁 600”农产品因质量问题受到依法查处，将坚决予以清退。

五、加强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乡村振兴“景宁 600”产业富民工程五年行动计划领

导小组，由县长担任组长，分管副县长担任副组长，县府办、县委宣传部、县农业农村局、县经济商务科技局、县民宗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水利局、县文化广电与旅游体育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移民服务中心、县供销联社、县邮政公司、县强村公司等涉农单位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街道）要结合实际，建立组织机构，完善工作机制，按照“一村一品、一乡一业”的总体要求，开创“景宁 600”产业发展新格局。

（二）加强要素保障

加大农口资金整合力度，各类产业资金和涉农资金优先用于实施乡村振兴“景宁 600”产业富民工程五年行动计划，每年整合各类资金 1 亿元，用于农村产业振兴。

（三）理顺工作机制

由乡村振兴“景宁 600”产业富民工程五年行动计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制定“景宁 600”高山品牌农业年度工作方案，并与相关部门共同组织实施。各乡镇要结合实际，编制本区域的年度实施方案，报乡村振兴“景宁 600”产业富民工程五年行动计划领导小组审核后实施，以提高全县产业振兴工作的系统性、整体性和协调性。把“景宁 600”高山品牌农业发展作为对各乡镇和涉农部门年度考核的主要内容。建立“景宁 600”高山品牌农业协调会制度，及时研究和解决建设过程中出现的新问题。

（四）加大宣传力度

实施“线上+线下”市场营销战略，做好“景宁 600”品牌引领下的母子品牌体系的全面推广工作。深化与电商合作，打造“景宁 600APP”。强化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在“景宁 600”品牌建设中的主体地位，组织参加各类农博会、森博会宣传营销活动，鼓励支持到上海、杭州等中心城市，以城市品牌加盟店、旅游景区（星级酒店）售货点、品牌智能售货服务进社区等方式加以宣传推广。力争将“景宁 600”品牌打造成长三角生态精品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成为丽水乃至浙江生态农业的一张“金名片”。

本计划有效期截至 2025 年 8 月 17 日。

